

臺南市政府民族事務委員會 第 13 次委員會議紀錄

一、日期：106 年 6 月 2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3 時 30 分

二、地點：永華市政中心 7 樓東側會議室

三、主席：汪主任委員志敏

記錄：潘君瑜

四、出席、請假及缺、列席人員：

出席者：曾委員錦海、李委員美素、高委員綉宸、石委員白蘭、柯委員淑夏、巫委員月雲、鄧委員秀鳳、陳委員秋琴、溫委員紹炳、葉委員輔燕、張委員永清、劉委員育玲、馬耀·基朗委員、陳委員中聖、陳委員炫助

請假者：潘段文輝委員、台邦·撒沙勒委員

缺席者：無

列席者：教育局林科長義順、教育局楊本指員世安、臺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白主任惠蘭、民政局張科長森穆、鍾副主任委員麗景、陳科長子晴、簡科長麗玲、蔣專員宇婷、宋股長嬪嬪

五、主席宣布開會並致詞：(略)

六、報告事項：

(一) 本會第 12 次委員會議紀錄，請確認。

決議：確認。

(二) 歷次委員會議決議辦理情形，報請鑒察。

委員發言紀要：

汪主任委員志敏：

第1案提議事項已列為工作準則，本會已在去(105)年辦理大型活動尋找人潮較為密集場所，本案解除列管。

至於第2案，有關本市族群主流化推動會，市長為召集人，

所涉事務擴及本府各局處，目前推動會設置的進度尚在辦理族群主流政策實施綱領(草案)等相關工作，預計今(106)年年底成立推動會，本案解除列管。

決議：洽悉；編號第 1、2 案解除列管。

(三) 本府業務報告：(略)

委員發言紀要：

1. 汪主任委員志敏：

本(4)屆很多新任委員，本次會議採各業務單位報告後，請委員給予意見。目前本會特別注重媒體行銷部分，請諸位委員協助將本會活動訊息、最新政策及福利等，轉貼或分享，讓更多市民朋友透過更多管道知悉本會辦理各項業務。

2. 馬耀·基朗委員：

在 98 年臺南縣市合併前，平埔族登記平地原住民的有 11,830 人，自 102 年改採用「熟」註記，統計迄今 2,199 人，登記人數有明顯大幅度的落差，建議西拉雅原住民事務推動會積極瞭解落差原因，研議妥適的登記方式，以提高族人的登記意願。

3. 汪主任委員志敏：

西拉雅族身分註記可分為兩個階段，第一個階段是臺南縣市合併前，以省政府認定的平地原住民登記，因此，登記的人數相當踴躍，1 萬 5,000 多的族人領取意願申請書，有 1 萬 2,000 多人申請登記，認定的標準是以日治時期戶籍謄本上有「熟」註記為主。但原住民族委員會則以不符合平地原住民身分登記規定。第二階段是縣市合併後，內政部刪除戶政資訊系統民族登記別中的「其他」欄位，刪除原本的註記欄。近年本府民政局也積極採取「熟」註記的方案來確保西拉雅族的原住民身分。登記數據的落差，最主要的原因是原住民族委員會尚未修正原住民身分法，而不是不認同「熟」註記的方式，族人還是期待原住民身

分法修法後，再行登記。有鑑於此，本府去(105)年通過臺南市西拉雅族振興發展辦法，配合本市預算，透過頒發獎助學金、語言文化復振工作等，提高本市西拉雅族人登記的意願。倘若中央修法確定後，相信登記人數會大幅成長。在語言推展工作，感謝本府教育局的協助，使西拉雅語言教學在學校及聚落積極復育。另外，透過重建 KUYA 活絡聚落計畫委託專業團隊協助聚落提報總體營造的計畫，爭取原住民族委員會平埔活力計畫以及本府相關單位的資源挹注，重建聚落總體營造風貌再現。

4. 陳委員秋琴：

社團法人臺南市客家文化協會全力來配合民委會所辦理的活動，也協助活動行銷，希望所有活動都能圓滿成功。非常認同汪主委所言，我們在座的各位都在同一條船上，不論是在客家還是原住民的事務都是同體共生，都要大家同心協力來推動，凸顯臺南多元文化共存共榮，且互相尊重與包容的推動目標。

5. 巫月雲委員：

延宕將近快兩年的南瀛客家文化會館整修工程，目前已順利進行，南瀛的鄉親其實擔憂會館會不會就不了了之。實際上，因為縣市合併以後，大部分舊有的資料缺漏遺失，導致會館的工程案所需的相關文件皆重新申請補正。在工程進行期間遇 0206 地震，社區住戶對建築物結構有疑慮，為了讓社區住戶心安，會館整修的工程又再度延後。日前到會館瞭解工程進度，廠商預計在 8 月底前完工，鄉親們都很期待。現在則擔憂因召開多次的審查會議及相關結構補強內部工程，使原先核定經費無法建造賦有客家意象的外牆。會館雖地處優越，但附近商家、住宅林立，如果刪除具有客家意象的外牆，恐難以凸顯客家文化會館，建議再向客委會爭取相關經費，讓會館更具客家風味。

6. 汪主任委委員志敏：

請業務單位說明南瀛客家文化會館整修工程案進度。

7. 簡麗玲科長：

南瀛客家文化會館因為去(105)年 0206 地震，致使工程進度延宕，目前已於 106 年 4 月 17 日復工，礙於經費限制，暫時刪減具客家意象設計的外牆，先將主結構完成。有關客家意象的部分，我們一定會再與客委會協調，或請示由於地震的因素，致所需工程經費增加，爭取增加補助。另，如有需要也可以安排向鄉親說明會館工程進度。

8. 汪主任委委員志敏：

確實因為去(105)年 0206 地震關係，讓南瀛客家文化會館隱藏的問題一一浮出檯面，原屬臺南縣裝修時，並沒有變更使用登記，而一直違規使用。感謝蔡育輝議員的指導，因為 0206 地震，使住戶對會館整修的工程結構產生疑慮，當時本人指示同仁要掌握住戶所關心的癥結點，並與住戶積極溝通與說明，做好敦親睦鄰的工作，讓住戶更加安心。同時，請本府工務局會勘發現會館尚未變更使用登記為公共使用空間。本會在去(105)年 8 月行文向客家委員會說明並獲同意會館整修工程案保留預算續行。也謝謝賴市長大力支持會館工程整修案，對於增加的經費，由第二預備金支應。關於客家風貌意象的外牆，我們會繼續積極爭取相關經費。

9. 溫委員紹炳：

臺南市白河區聚集較多的客家鄉親，建議市府可以找學校或閒置空間作為南瀛客家文化會館的分館。讓白河地區的客家鄉親能切實的感受自民委會成立以來，對在地客家鄉親的關懷及政策推展的效益。

10. 汪主任委委員志敏：

謝謝溫委員為白河地區的客家鄉親發聲，待南瀛客家文化

會館整修工程完竣後，繼續努力另覓白河分館位址，服務更多的客家鄉親。

11. 汪主任委委員志敏：

近年來，中央漸漸關注到臺南市，今(106)年全國客家美食料理比賽就選在臺南，原住民族發展中心 30 周年慶，娜麓灣樂舞劇團全臺巡演活動，首演就選在札哈木音樂祭活動，附近的居民及當天參與的民眾都深表滿意。本會辦理原住民家戶關懷員計畫及代工計畫，是為協助族人在都市社服關懷及就業輔導，讓族人能在臺南安居樂業，希望委員能協助向族人宣傳，將好的政策擴及需要的族人。

12. 高委員綉宸：

首先，針對本會辦理「原住民家庭代工輔導就業計畫」提出建議，臺南代工工廠甚多，目前合作廠家有東區及安平區，印象中永康區、仁德區及歸仁區都有企業主，試著開發其他廠家，增加媒合選擇類別。再來是家庭代工的收入非常少，因此參加意願者不多。代工就業計畫主要是協助無法外出工作的族人，進而提升本市族人的就業率及收入，目前計畫效果不彰的原因，可能多數在家的族人屬年齡稍長或不諳華語或河洛語，建議關懷員及就服人員協助發掘隱性的待業原因，或許能增加代工計畫的參加者。

第二個是有關於本市札哈木市集與傑品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作，讓市集注入新活力與營造多元氛圍，建議採用多元化的行銷方法，提升札哈木市集的知名度，也讓其他類型的攤商知道臺南也有原住民市集。臺南在地有很多文創市集，應該思考如何在臺南的文創市集中，讓札哈木市集走出別具特色的風格。去(105)年民委會委託花生騷針對市集進行商品研發設計改良，開辦數位行銷溝通佈局、創業及商品陳列包裝實務增能課程。除此之外，應鼓勵攤商們本身要多走出去學習，透過參與不同類型的市集來學

習，降低販售同質性商品，來提升識別度；甚至開發網路行銷部分，透過實體與虛擬雙管齊下的商品交易模式，擴大市場的能見度。最後，札哈木市集與代工計畫或許可以做連結，成為本市原住民市集的新亮點。

13. 汪主任委員志敏：

請業務單位研議札哈木市集與家庭代工輔導計畫連結之可行性。

14. 石委員白蘭：

從事布農族語教學已 10 多年，非常感謝教育局及民族事務委員會的協助，使得本市族語認證締造 12 連霸的佳績，這是大家齊心協力的成果。回想當時剛投入族語教學時，初期的教學工作非常艱辛，最實際的薪資是在學期結束後才領取，因透過議員極力的爭取後，目前已改採月領制。藉由這個機會來感謝市府對原住民族語保存工作的努力，教育局及民委會合辦五屆的「原民小子夏令族語文化體驗教育營」，營造學習自己語言、文化的環境。感謝本市札哈木部落大學的工作團隊的用心經營，透過參訪其他縣市評鑑優等的部落大學及辦理教師增能研習，提升部落大學課程規劃及教師教學品質。

15. 汪主任委員志敏：

謝謝教育局報告 106 年本土語言文化教育推動情形，相信持續與教育局合作，一定能將本市本土語言文化傳承工作做得盡善盡美。

16. 李委員美素：

請教育局能督促各級學校準時發放族語教師授課鐘點費及交通費。

17. 教育局林科長義順：

族語教師鐘點費已用學校人事費先行墊付，惟交通費是由教育部統一彙整後，再撥付予地方政府，因為有些族語老

師有跨區授課，導致彙整時間較久。本府自去(105)年已先行主動調查彙整，以降低族語教師交通費延遲撥款之情事。

18. 陳委員中聖：

針對原住民事務科所提及「原住民族文化創藝產業亮點計畫」深感興趣，談到品牌及產品行銷，假使只單一從市集著手，成效相當有限。行銷的管道可以透過參加商展的模式，增加商品力、創新力，打造真正屬於我們的品牌，進而提升實質產值，才是最主要的目標。將行銷眼光格局擴及到全球的市場，其實原住民的商品充滿能量，將富含文化的商品加上創意的包裝行銷，勢必能創造新興產業。

19. 汪主任委員志敏：

請原住民事務科就「原住民族文化創藝產業亮點計畫」案之未來規劃方向與陳委員研究討論，使其計畫更臻於完整。

20. 陳委員炫助：

市集設立除了傳揚族群文化外，更重要是可以開展新的產銷通路，增加族人經濟收入。為了讓攤商增加獲利，建議透過多元的管道協助宣傳行銷，從產品的生產、製造到銷售，甚至將代工計畫納入，擴大產業鏈。

21. 汪主任委員志敏：

謝謝各位與會委員提供寶貴的建議及列席的局處代表的協助，本會除持續傳承文化的工作外，提升族人經濟能力更是目前的主軸工作，期大家齊心協力共同達成。

決議：

- 一、請研議札哈木市集與家庭代工輔導計畫連結之可行性。
- 二、請原住民事務科就「原住民族文化創藝產業亮點計畫」案之未來規劃方向與陳委員研究討論，使其計畫更臻於完整。

七、散會（下午 5 時 30 分）